

福利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1年2月8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法律改革委員會屬下監護權和管養權小組委員會報告

在2010年2月8日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述對法律改革委員會在其《兒童監護權報告書》及《國際性的父母擄拐子女問題報告書》所作出的建議的立場。

至於在2005年3月7日發表的《子女管養權及探視權報告書》，政府當局表示現正審慎研究該報告書所提出的建議，同時諮詢相關的持份者，並會考慮是否及如何落實有關建議。

尚待決定

政府當局計劃於2011年3月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未成年人監護(修訂)條例草案》。

2011年3月

2. 在非醫院環境下提供療養服務

在2004年12月，政府當局曾就在非醫院環境下為病情穩定的長者提供療養宿位的試驗計劃諮詢事務委員會。政府當局現正探討不同方案，包括提升資助安老院舍的部分宿位，藉以為長者提供療養服務。政府當局將於適當時候匯報有關的進展情況。

尚待決定

3. 為有需要的長者而設的社會保障援助

在2008年10月14日的會議上，王國興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建議討論為貧困長者提供經濟支援及協助，包括向貧困長者提供收入補貼，以及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事務委員會在2010年12月18日的特別會

尚待決定

議上，討論有關"全民退休保障"的議題，並聽取代表團體表達意見。事務委員會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立即成立跨部門專責小組研究落實全民退休保障，而事務委員會則應成立小組委員會跟進此項議題。在2011年1月10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決定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有關退休保障的事宜。

內務委員會在2011年1月21日的會議上批准退休保障小組委員會於大約3個月內展開工作。

4. 慈善籌款活動

事務委員會曾於2007年6月11日的會議上討論監察慈善籌款活動的現行架構。委員商定在下個會期再討論此事，特別是監察公眾慈善籌款活動的捐款如何運用的事宜。

待法律改革委員會完成檢討後

政府當局表示，此議題涉及多個政策局及部門。由於法律改革委員會現正檢討有關香港慈善組織的法律及規管架構，政府當局建議事務委員會把討論押後至檢討完成後進行。

5. 檢討高齡津貼的離港限制

行政長官在2010-2011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高齡津貼的離港限制會由每年240日放寬至305日。

尚待決定

在2010年11月8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由於在公共福利金(下稱"福利金")計劃下現行的居留期限政策正面對司法覆核的挑戰，政府當局會待情況明朗化後才考慮有關限制的未來路向。政府當局會於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6. 檢討福利金計劃下傷殘津貼申請的審批制度

王國興議員及黃國健議員在2008年10月14日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項目。委員關注傷殘津貼的資格準則、處理傷殘津貼申請的制度和上訴機制。

尚待決定

王國興議員在2008年11月5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就傷殘津貼提出口頭質詢，並在2009年5月1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詢問有關討論該事項的時間。

王國興議員在2009年10月30日的函件(立法會CB(2)183/09-10(01)號文件)中要求事務委員會討論此事項。

鑒於一名前申請人就其申領傷殘津貼的資格對政府當局所作決定提出司法覆核的程序尚未完成，政府當局希望暫停與事務委員會討論有關議題。

7. 兒童死亡個案檢討機制

在2009年10月22日的會議上，何俊仁議員關注到兒童死於非自然因素的個案。委員獲悉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已設立檢討委員會，檢討死因裁判法院在2006及2007年接獲呈報的兒童死亡個案，並會於2009年第四季發表第一份年報。事務委員會於2010年1月發表其首份報告。

2011年2月14日

在2010年7月12日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檢討兒童死亡個案先導計劃(下稱"先導計劃")的進展。政府當局表示，檢討結果及最終報告將於2011年年初發表。當局其後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委員同意日後討論本課題時邀請相關部門和團體的代表表達意見。

8. 長遠的社會福利規劃

在2009年10月22日的會議上，張國柱議員詢問有關本港社會福利的長遠發展規劃。政府當局表示，已在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下稱"諮詢委員會")轄下成立福利規劃專責小組進行研究工作。諮詢委員會現正就香港社會福利發展的長遠規劃諮詢業界及相關持份者，以期制訂具體建議。

2011年第二季

事務委員會於2010年6月5日及26日舉行兩次特別會議，聽取團體對此課題的意見。諮詢委員會表示會於2010年7月再進行兩輪諮詢，聽取業界及相關持份者的意見。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如何實行諮詢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9. 社會企業(下稱"社企")的發展

社會企業諮詢委員會於2010年1月15日成立。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促進社企發展的未來路向。

2011年4月

在2010年11月4日的非正式會議上商定邀請代表團體就"伙伴倡自強"社區協作計劃表達意見。

2011年2月14日

10.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下連續居港一年規定及公共福利金計劃

在2010年7月12日會議上，梁耀忠議員關注高等法院近期就綜援計劃下連續居港一年規定的司法覆核所作出的裁決，並建議跟進此事及高齡津貼申請人的居港規定。委員獲悉，社署已立刻停止採取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處理綜援申請，而高齡津貼申請則按照現行安排處理。

尚待決定

由於預計會進行上訴法律程序，委員同意在適當時候再考慮是否有需要討論此事。與此同時，兩名敗訴的高齡津貼申請人已獲許可就有關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提出司法覆核。

11. 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和設施

在2010年12月13日的會議上，當局向委員簡介政府就平等機會委員會《公眾可進出的處所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正式調查報告》(下稱"《平機會報告》")所作的回應及建議採取的跟進行動。在2011年1月10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決定委任小組委員會，負責監察政府就《平機會報告》提出的23項建議所採取的跟進行動，以及研究有關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及設施的事宜。該小組委員會現正列入輪候名單，有待展開工作。

尚待決定

在2011年1月22日的特別會議上，事務委員會進一步就此項議題進行討論，並且聽取代表團體表達意見。委員商定，倘有需要，事務委員會將會舉行特別會議，討論有關改善工程的推行進度。

12. 在葵涌九華徑(即前坳背山男童院用地)為殘疾人士增設新的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在葵涌九華徑為殘疾人士增設新的綜合康復服務中心的建議。

2011年3月

13. 為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推行財政資助計劃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為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推行財政資助計劃的詳情。

2011年第二季

**14. 注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信託基金
以為康復者提供長遠的經濟援助**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進一步注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信託基金以為康復者提供長遠的經濟援助的計劃。

2011年第二季

15. 推展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試驗計劃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推展離院長者綜合支援試驗計劃的詳情。

2011年第二季

16. 安老事務委員會進行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顧問研究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安老事務委員會進行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顧問研究的結果。

2011年第二季

17. 兒童發展基金進度報告

在2010年5月14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答應待取得更多有關參加計劃兒童所訂的個人發展計劃的資料後，會向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鑒於參加計劃的兒童會於2011年3月／4月訂出個人發展計劃，政府當局建議於2011年第二季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推行兒童發展基金計劃的進展情況。

2011年第二季

18. 扶貧專責小組進度報告

在2009年6月13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扶貧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度。政府當局建議於2011年第二季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情況。

2011年第二季

19. 落實檢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模式的實施情況(下稱"該檢討")所提建議的進度

在2010年6月14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該檢討的主要結果和建議，以及政府當局對檢討報告所作建議的回應。事務委員會曾於2010年6月26日舉行特別會議，聽取代表團體就該檢討表達意見。

2011年第二季／
第三季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主席建議政府當局應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落實該檢討所提建議的進度。

20. 實施整筆撥款獨立檢討委員會(下稱"檢討委員會")建議的進度

在2010年5月14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實施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的情況。

2011年第二季

在2010年10月25日的非正式會議上，主席建議政府當局應向委員簡介有關實施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的進度。

21. 家庭議會的工作進度

在2010年11月4日的非正式會議上，政府當局同意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家庭議會正進行的4項主題研究的結果。

尚待決定

22. 處理家庭暴力

黃成智議員在2011年1月17日的函件(立法會CB(2)843/10-11(01)號文件)中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2月8日